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片区管委会，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类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3、负责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粉及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编制和落实信息传输渠道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管委会（区人民政府）制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应急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政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指挥区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乡镇、片区管委会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和分配中央、自治区、市和我区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乡镇、片区管委会和区级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5、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16、承办区委、管委会（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业务科、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编制数 23，实有人数 23 人，其中：在职 23 人，增加 0 人；退休 2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481.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481.7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45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6.39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1,481.78	小 计	1,481.78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 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81.78	支 出 总 计	1,481.78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应急管理局	1,481.78	1,481.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6.39	1,386.39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386.39	1,386.39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02.43	802.43							
224	01	01	行政运行	583.96	583.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4	43.9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4	43.9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4	43.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45	51.45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45	51.45								
204	99	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45	51.45								
			总计:	1,481.78	1,481.78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1,481.78	679.35	802.43
			应急管理局	1,481.78	679.35	802.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45	51.45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45	51.45	

204	99	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45	51.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4	43.9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4	43.9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4	43.9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6.39	583.96	802.43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386.39	583.96	802.43
224	01	01	行政运行	583.96	583.96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02.43		802.43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481.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一般公共预算	1,481.7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45	51.45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3.94	43.9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 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1,386.39	1,386.39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1,481.78	小 计	1,481.78	1,481.78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81.78	支 出 总 计	1,481.78	1,481.78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1,481.78	679.35	802.43
			应急管理局	1,481.78	679.35	802.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45	51.45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45	51.45	

204	99	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45	51.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4	43.9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4	43.9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4	43.9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6.39	583.96	802.43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386.39	583.96	802.43
224	01	01	行政运行	583.96	583.96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02.43		802.43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总计:			679.35	648.41	30.94

		101032-应急管理局	679.35	648.41	30.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4.36	594.36	
301	01	基本工资	83.22	83.22	
301	02	津贴补贴	197.16	197.16	
301	03	奖金	43.92	43.92	
301	07	绩效工资	11.34	11.3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43.94	43.9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28.40	28.4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2	5.8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6	0.7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6.06	46.0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74	133.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4		30.94
302	01	办公费	1.24		1.24
302	05	水费	0.33		0.33
302	06	电费	0.62		0.62
302	07	邮电费	1.08		1.08
302	11	差旅费	2.53		2.53
302	13	维修(护)费	0.06		0.06
302	16	培训费	3.83		3.83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11		0.11
302	28	工会经费	5.20		5.20
302	29	福利费	11.97		11.9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		3.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05	54.05	
303	02	退休费	2.60	2.6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45	51.45	
		合计	679.35	648.41	30.9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802.43	502.43	300.00								
			应急管理局		802.43	502.43	300.00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访惠聚”补助	36.72	36.72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	312.75	312.75									

				励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事业编岗位津贴(1.16)、消防大队补助(48)、消防高危补助(103.8)	152.96	152.96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消防业务经费	200.00		200.00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应急办、安监大队业务经费	100.00		100.0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三公”经费未安排预算。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政府性基金未安排预算。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481.7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481.78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51.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6.39 万元。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收入预算 1481.78 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481.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3.26 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办公人员增加，雇员增加，故福利支出及补助增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费也有所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1481.7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79.35 万元，占 45.8%，比上年增加 146.54

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办公人员增加，雇员增加，故福利支出及补助增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费也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 802.43 万元，占 54.2%，比上年减少 23.28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方面已进行了适度的调整和压缩，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的理念。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81.7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78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安全支出 51.45 万元，人员补助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4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险缴费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6.3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支出等。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679.3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46.54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是：行政办公人员增加，雇员增加，正常晋升调资等原因，造成工资福利支出及补助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类）51.45 万元，占 3.47%。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43.94 万

元，占 2.97%。

3. 行政运行（2240101）583.96 万元，占 39.41%。

4. 其它应急管理支出(2240199)802.43 万元，占 54.1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它应急管理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802.4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3.28 万元，下降 2.8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方面已进行了适度的调整和压缩，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的理念。

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0 年预算数为 583.9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42.96 万元，增长 32.42%，主要原因是：行政办公人员增加，雇员增加，福利支出及补助增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费也有所增加，正常晋升增资等原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43.9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8.02 万元，增长 22.38%，主要原因是：行政办公人员增加，雇员增加，社保每年调整缴费基数，造成全年社保缴费额提高。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51.4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4.44 万元，下降 7.94%，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支出方面已进行了适度的调整和压缩，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的理念。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79.35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648.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3.22 万元、津贴补贴 197.16 万元、奖金 43.92 万元、绩效工资 11.3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9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4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6 万元、住房公积金 46.0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74 万元、退休费 2.6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45 万元。

公用经费 30.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4 万元、水费 0.33 万元、电费 0.62 万元、邮电费 1.08 万元、差旅费 2.53 万元、维修（护）费 0.06 万元、培训费 3.83 万元、专用材料费 0.11 万元、工会经费 5.20 万元、福利费 11.9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 万元。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消防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关于保障消防业务经费的通知》（乌财预【2012】66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年度预算计划中执行

2、项目名称：应急办、安监大队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安监总局第 88 号令，每三年修订一次全区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每年组织一次综合应急演练；每年 6 月为全国安全生产教育月，需要开展全面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以及 2020 年度全年对我区的安全生产教育的培训与宣传；乌安监[2014]104 号、乌高（新）政办[2017]54 号；乌安委[2014]11 号、乌高（新）政办[2015]109 号；乌政办[2016]150 号、乌高（新）政办[2016]110 号；《乌鲁木齐市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监管办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办法》乌政办[2014]75 号文件《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自然灾害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年度预算计划中执行

3、项目名称：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高（新）政办〔2016〕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12.7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考核结果安排发放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年度预算计划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全区考核合格单位

补贴标准：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补贴范围：全区考核合格单位

补贴方式：由我局支付或由财政局收回指标将指标下拨至各单位

发放程序：根据考核结果再进行申请金额发放奖励。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全区考核合格单位，激励各单位在 2020 年中将应急工作、安全生产工作做好做实，确保安全生产工作有序开展。

4、项目名称：“访惠聚”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区委组织部相关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36.7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人头分配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6 人

补贴标准：1800 元/人/月

补贴范围：“访惠聚”工作队工作人员

补贴方式：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先由单位向财政部门上报访惠聚人员考勤及

补助表，经财政授权拨款下放指标，由我单位自行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确保我局驻点社区范围内的社会治理能力提升。

5、项目名称：事业编岗位津贴、消防大队补助费、消防高位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参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实行安全生产监督监察岗位津贴的通知》、《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武警消防部队业务经费管理办法>的补充通知》文件要求(新财厅【2014】96号)、区委组织部相关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152.9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人头分配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岗位津贴 3 人、消防 20 人、消防高危补助 173 人

补贴标准：岗位津贴 320 元/人/月、补助 1500 元/人/月、消防高位补助按实际支付

补贴范围：事业编制人员、消防大队人员

补贴方式：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先由单位向财政部门上报访惠聚人员考勤及补助表，经财政授权拨款下放指标，由我单位自行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岗位津贴是我局事业编制工作人员，为我区应急管理工作作出贡献。消防大队经费是为确保我区消防指战员防灭火任务正常有序开展。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0.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65 万元，增长 23%。主要原因是行政工作人员增加，雇员增加，增加办公用品购买数量。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0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7 辆，价值 152.61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75.5703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4 辆，价值 77.0464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7.580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0.523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5 个，涉及预算

金额 802.43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消防业务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0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项目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 2020 年度全年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和 119 防火宣传的各类开支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无			无	
	时效指标	加强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完善装备器材，提高灭火救援效率			100%完成	
	数量指标	加强消防救援队伍建设，提高队伍战斗力，加强 119 消防宣传，提高人们的防火意识			100%完成	
	质量指标	对全区消防重点单位、社区、大型企业消防工作人员培训			100%完成全区消防重点单位、社区、大型企业消防工作人员培训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对全区重点单位的消防安全教育，杜绝因火灾造成的经济损失			加强对全区重点单位的消防安全教育，杜绝因火灾造成的经济损失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消防宣传工作，持续开展全区消防安全大检查			加强消防宣传工作，持续开展全区消防安全大检查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消防宣传工作，持续开展全区消防安全大检查，提高消防安全意识			加强消防宣传工作，持续开展全区消防安全大检查，提高消防安全意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各重点单位积极参加消防宣传培训工作，并将消防安全工作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杜绝火灾的发生			各重点单位积极参加消防宣传培训工作，并将消防安全工作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杜绝火灾的发生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应急办、安监大队业务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0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项目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安监大队事故调查；安全生产综合应急演练；安全生产的宣传与教育以及安全生产月等活动等；对我区中小微企业的专业化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工作；对我区小微企业标准化的检查与评审工作；对全区排查的公共安全风险点进行评估分级审核工作以及保证全区应急工作的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无		无		
	时效指标	对违反安全生产法的企业责令进行停业整改		100%完成对检查未达标企业的整改工作		
		互联网+安全生产监管信息		100%完成安全生产工作的宣传与传播		
	数量指标	完成 6 月安全生产月宣传教育工作		100%完成 6 月安全生产月宣传教育工作		
		高危生产经营企业安全隐患排查，重大危险源备案		对我区中小微生产经营单位进行 100%的高危生产安全隐患排查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		100%完成全区乡镇、街道安监员、企业安全工作人员培训及材料		
		应急工作		100%保证全区应急工作的有序开展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大对全区生产单位的安全监察，减少生产单位的安全事故经济损失		加大对全区生产单位的安全监察，减少生产单位的安全事故经济损失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专业化隐患排查，提高生产企业的安全意识		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专业化隐患排查，提高生产企业的安全意识		
		加大对我区公共安全风险点的评估分级工作，提高生产企业的安全意识		加大对我区公共安全风险点的评估分级工作，提高生产企业的安全意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各单位的安全生产意识	提高各单位的安全生产意识
		加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持续开展我区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	加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持续开展我区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
	生态效益指标	对我区开展的粉尘危害治理工作的陶瓷生产和耐火材料制造企业进行 100% 的职业病危害宣传，减少粉尘危害	对我区开展的粉尘危害治理工作的陶瓷生产和耐火材料制造企业进行 100%的职业病危害宣传，减少粉尘危害
		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宣传安全生产知识，预防职业病带来的危害	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宣传安全生产知识，预防职业病带来的危害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各生产单位积极参加安全宣传及教育工作，力争将安全生产落到实处	各生产单位积极参加安全宣传及教育工作，力争将安全生产落到实处
		加大对我区公共安全风险点的评估分级工作，提高生产企业的安全意识，将安全生产进行到底	加大对我区公共安全风险点的评估分级工作，提高生产企业的安全意识，将安全生产进行到底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2.7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12.75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项目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发放 2019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按实际考核结果发放			100%按实际考核结果发放	
	时效指标	2020 年发放 2019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			2020 年发放 2019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			100%完成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发放	
	质量指标	根据安全生产表彰会议的召开，积极落实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的发放工作			根据安全生产表彰会议的召开，积极落实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的发放工作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合理奖励安全生产工作中优秀单位			100%合理奖励安全生产工作中优秀单位	
	可持续影响指标	鼓励更多单位在 2020 年里大力发展安全生产工作			鼓励更多单位在 2020 年里大力发展安全生产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各单位的安全生产意识			提高各单位的安全生产意识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宣传安全生产知识，预防职业病带来的危害			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宣传安全生产知识，预防职业病带来的危害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生产企业的安全意识，100%将安全生产进行到底			提高生产企业的安全意识，100%将安全生产进行到底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事业编岗位津贴、消防大队补助、消防高危补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2.9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2.96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项目总体目标	保证 2020 年事业编岗位津贴、消防大队补助、消防高危补助均落实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事业编岗位津贴、消防大队补助			320 元/人/月，2000 元/人/月	
		消防高危补助			按照文件要求、实际人数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2020 年度岗位津贴、消防大队补助			事业编岗位津贴采取季度或全年发放、补助按月发放	
		消防高危补助			按照文件要求、实际人数及时发放	
	数量指标	事业编岗位津贴、消防大队补助			事业编制 3 人、消防大队 20 人	
		消防高危补助			按照消防大队实际人数执行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进行发放			事业编制 3 人、消防大队 20 人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进行发放			按照消防大队实际人数执行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0 年度事业编岗位津贴、消防大队补助			事业编岗位津贴 1.152 万元，消防大队补助 48 万元	
		消防高危补助			按照文件要求、实际人数及时发放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安全生产工作做出更大的贡献，大力宣传安全生产的重要性及安全教育工作			有待进一步提高	
		保证我区消防安全工作任务正常有序的开展，保护群众生命安全，降低群众的财产损失			有待进一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为安全生产工作做出更大的贡献，大力宣传安全生产的重要性及安全教育工作			有待进一步提高	

		保证我区消防安全工作任务正常有序的开展，保护群众生命安全，降低群众的财产损失	有待进一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大力宣传职业病防治工作，开展职业卫生培训，发放关于职业病防范的资料	有待进一步提高
		及时有效的解决群众问题，保护群众生命安全，降低群众的财产损失	有待进一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鞭策从事安全生产的事业编制人员行为规范	100%落实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访惠聚”补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7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6.72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项目总体目标	2020 年度按时发放“访惠聚”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2020 年度“访惠聚”补助			全年 36.72 万元	
	时效指标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100%完成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数量指标	2020 年度“访惠聚”补助			“访惠聚”每人每月补助金额为 1800 元，严格按照此标准进行发放，请假一天严格按照 60 元/天的标准进行扣除	
		2020 年度“访惠聚”补助			100%用于支付 2020 年 1-12 月“访惠聚”补助，我单位“访惠聚”工作队共计干部 16 名	
	质量指标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100%完成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100%完成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协调社区工作，为群众生活提供有力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协调社区工作，为群众生活提供有力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在社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宣传与教育，宣传职业病的危害等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与社区工作人员能够及时有效的沟通并且解决问题	

		2020 年度 16 名“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发放	帮助辖区范围内的居民解决力所能及的生活问题
--	--	---------------------------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应急管理局
2020年2月10日